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研精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华研精机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的内容重点关注了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传递与沟通、持续监督等五大内控基本因素；根据公司各项业务和事项的特点与控制要求，纳入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管理、采购与付款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财务报告等。

纳入评价范围的重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内部环境，主要包括：公司治理和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人力资源等内容；

2、风险评估，主要包括：识别公司面临的内外部风险、评估风险发生的概率、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公司承受风险的能力、风险消减和控制措施的优先等

级等。外部风险主要识别政策风险、汇率风险、市场风险、价格波动风险、利率风险等；内部风险主要识别合同风险、质量风险、资金风险、信息风险、人才风险等；

3、控制活动，主要包括：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对外投资、合同管理、财务报告、对子公司管控等；

4、信息与沟通；

5、内部监督。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环境

1、公司治理及内部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公司根据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相互独立、相互制衡、权责明确的原则，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积极有效地维护股东、管理层、员工以及利益相关方的根本利益。

公司为有效的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据企业发展目标和战略制定组织结构，建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架构，包括市场部、机械研发部、模具研发部、机械生产部、模具生产部、供应链、品控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财务部、内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等部门，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组织体系。

2、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作为负责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的专门机构，根据《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在充分调查研究、征求意见和分析预测的基础上制定发展目标，并据此制定和推进战略规划，健全战略实施相关信息的收集、筛选、分析、处理和预警机制，增强公司对内外部环境变化的敏感度和判断力。战略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长召集，不定期召开，向公司董事会提出经营发展的建议，提高了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质量，加强了决策科学性，确保发展战略方案的全局性、长期性和可行性。

3、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秉承人才战略，注重人才的选择、培训、激励，系统制定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对员工的认知、行为规范和工作纪律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对员工招聘、晋升、绩效考核、薪酬、奖惩、培训、考勤、离职等进行明确规定，逐步完善人才职业发展通道，保证了公司人力资源的稳定和各部门对人力资源的需求。

4、企业文化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并把文化建设作为企业管理创新的一项重点工作。经过多年的运作，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的企业文化理念体系，秉承“创新成就梦想，品质塑造未来”的理念，致力于发展成为全球一流的瓶坯智能成型系统生产和服务供应商。通过企业文化，公司努力培养员工积极进取的作风和敢于担当的责任感，营造和谐文明、奋发向上的内部氛围，让各部门组织发挥出巨大力量，为公司和个人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5、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公司设置内审部，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内审部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控执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客观评价。审计部门在审查过程中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将及时向审计委员

会报告。公司内部审计相关工作的有效开展，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和治理结构，促进和保证了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

（三）风险评估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风险评估体系，定期对公司进行全面风险评估，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内、外部风险相关信息，动态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两个维度，重点关注高危性、多发性风险因素，对于已经识别出来的风险，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分析，根据风险分析情况，结合风险成因、公司整体风险承受能力和在具体业务层面上可接受的风险水平，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及解决方案，合理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风险应对策略，保障公司整体运行平稳、实现风险可控的管理目标，完善和优化与该风险相关的管控制度及业务流程，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风险应对策略的选择充分考虑了各层级人员的风险偏好，避免因个人风险偏好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损失。

（四）控制活动

为了保证内部控制在经营管理中的有效执行，确保控制目标的实现，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公司实施了不相容职务分离、职责划分、授权审批、内部稽核、预算控制、绩效考评、财产保护等一系列内部控制措施，主要业务活动的控制措施如下：

1、销售与收款管理

公司已制定了销售管理、合同评审、售后服务等一系列销售与收款活动有关的管理制度，合理设置了销售与收款业务的机构与岗位，对涉及销售与收款的各个环节如销售预测、合同评审、客户资信调查、下单生产、品控发货、货款结算、定期对账、退换货、售后服务、应收账款的处理程序以及坏帐处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通过适当的职责分离、正确的授权审批、定期对账、凭证连续编号、内部核查程序等控制活动减少销售及收款环节存在的风险，确保了公司能够有效地开拓市场，并在提高销售效率的同时确保应收账款记录的正确性、完整性。

2、采购与付款管理

公司考虑到降低采购成本、供货及时性、安全性和技术保密性，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部门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购买、验收、付款等相关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并在采购与付款各环节设置相关的记录、填制相应的凭证，建立完整的采购登记制度，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供应商实行严格的准入制度及后续评价制度，做到从源头控制生产物料的供应质量和生产成本。

3、存货管理

公司对从事存货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定了岗位责任制，对存货的取得、验收入库、仓储保管、领用发出、盘点清查等关键环节均进行了制度约束，明确了各环节岗位职责，不相容职务得到有效分离，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确保资产安全与高效利用。同时，充分利用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强化会计、出入库等相关记录，确保存货管理全过程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4、财务报告

公司严格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会计法律法规及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设立独立的会计机构，在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方面均设置了合理的岗位，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和权限，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相区分，各岗位均配备了专职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的顺利进行，各岗位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流程操作，保证了财务核算与财务报告的准确、真实、完整。

公司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负责对财务报告的最后审批与对外披露工作。财务报告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核，财务部门负责人、会计工作分管领导、公司负责人按照相应职责分别对财务报告进行审核并签名盖章，财务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深交所对外披露，保证上市公司公告披露数据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5、子公司管控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以股东或控制人的身份行使对子公司的重大事项监督管理，对投资企业依法享有投资收益、重大事项决策的权力，强化了子公司重大事项及风险管理，重视子公司风险合规及企业安全生产经营管理，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的经营实施审计监督，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资产的合理利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6、对重大投资、对外担保的管理

公司重大投资、对外担保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7、对关联交易的管理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等内容，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以谨慎性和安全性为原则，慎重决策，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五）信息披露与沟通

1、对外信息披露

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的证券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信息披露原则、披露范围、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的披露办法、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具体负责披露工作的部门及人员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相关成员的责任、内幕信息的管理等进行了明确与规范，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2、对内信息沟通

公司建立了覆盖研发、制造、采购、销售、售后、财务、人力资源等业务领

域的信息化平台，用于支撑各领域的业务运作和信息交互，信息化平台确保相关指标和报表准确地反映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结果，并及时发现、跟踪和解决业务问题，从而为内部控制管理、决策提供有用的信息。公司通过持续的运用信息化手段提高信息沟通效力，IT 部门作为公司信息化工作的执行及管理机构，负责公司财务系统、业务运营系统和办公管理系统的规划与管理，负责组织公司各类信息系统的开发与维护，在公司范围内提供信息安全与共享服务；在此基础上，运用加密系统、上网行为管理系统和入侵防护系统等加强信息的保密性和网络的安全性。

（六）内部监督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事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时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公司实行了内部审计制度，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立内审部，通过制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明确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职责、工作流程，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方法和要求。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审计部定期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活动、经济效益、资产安全、内控制度建立及执行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及时报告检查中发现的缺陷和异常事项并提出合理化的建议。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2%	营业收入1% ≤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2%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1%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1%	资产总额0.5% ≤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1%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0.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认定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 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措施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控制过程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损失金额 > 合并资产总额1%	合并资产总额1% ≥ 损失金额 > 合并资产总额的0.5%	损失金额 ≤ 合并资产总额的0.5%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认定标准如下：

缺陷认定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重要缺陷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一般缺陷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三、内部控制缺点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公司对内部控制评价的结论

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及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健康开展,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能够确保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能够有效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

公司2021年度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健全、执行有效。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将不断深化管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

财通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华研精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注册会计师等人员沟通交流;查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记录、内部审计报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等情况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研精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需要。公司于 2021 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唐为



王为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

